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江门市财政局

江人社函〔2020〕230号

转发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2020年调整 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

各市（区）人民政府：

现将《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2020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粤人社规〔2020〕29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确保增加的基本养老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从本通知下发之日起，每周二前以书面形式向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上报本地区调整养老金的资金筹集情况（应筹集资金和已到位资金）、应调整人数、已调整人数等；2020年8月5日前，请将相关工作完成情况以书面形式连同《2020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情况汇总表》报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以便综合汇报省。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江门市财政局

2020年7月1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